

工银瑞信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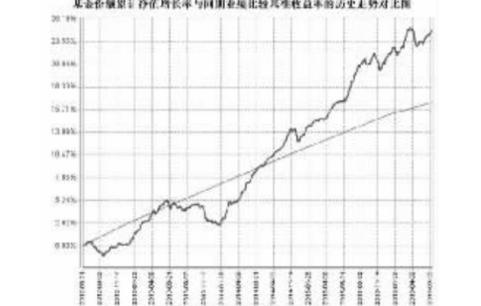
2016 第二季度 报告

2016年6月30日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21日生效。
2.“本期已实现收益”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、投资收益、其他收入(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)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;“本期利润”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3.新报告期末至2016年6月30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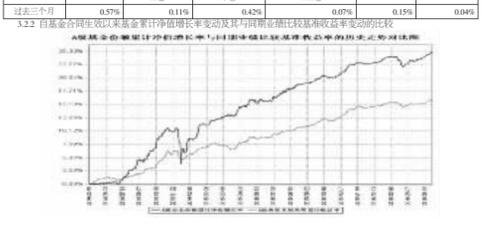
Table with 2 columns: 姓名, 职务. Lists the names and positions of the fund's management team, including the manager and various department heads.

4.2 管理人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守情况的说明
本报告期内,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,认真切实执行,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,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,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4.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
4.3.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4.3.2 异常交易专项说明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16日生效。
2.本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合同期为6个月。截至报告期末,本基金的各项投资均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,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投资限制的情况。
3.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。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2年6月21日生效。
2.“本期已实现收益”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、投资收益、其他收入(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)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;“本期利润”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。
3.新报告期末至2016年6月30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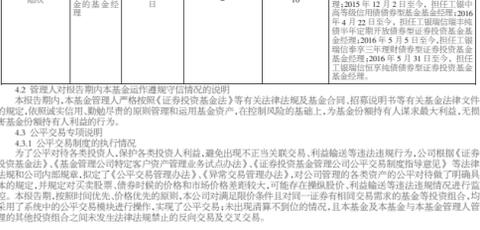
Table with 2 columns: 姓名, 职务. Lists the names and positions of the fund's management team, including the manager and various department heads.

4.2 管理人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守情况的说明
本报告期内,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,认真切实执行,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,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,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4.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
4.3.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4.3.2 异常交易专项说明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4年5月16日生效。
2.本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合同期为6个月。截至报告期末,本基金的各项投资均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,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投资限制的情况。
3.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。

工银瑞信大盘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

2016 第二季度 报告

2016年6月30日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8月4日生效。
2.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基金合同期为6个月。截至报告期末,本基金的各项投资均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,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投资限制的情况。
3.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姓名, 职务. Lists the names and positions of the fund's management team, including the manager and various department heads.

4.2 管理人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守情况的说明
本报告期内,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,认真切实执行,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,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,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4.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
4.3.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4.3.2 异常交易专项说明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8月4日生效。
2.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基金合同期为6个月。截至报告期末,本基金的各项投资均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,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投资限制的情况。
3.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。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8月4日生效。
2.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基金合同期为6个月。截至报告期末,本基金的各项投资均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,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投资限制的情况。
3.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姓名, 职务. Lists the names and positions of the fund's management team, including the manager and various department heads.

4.2 管理人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守情况的说明
本报告期内,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《证券投资基金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,认真切实执行,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在控制风险的基础上,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,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。
4.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
4.3.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
4.3.2 异常交易专项说明

基金管理人: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基金托管人: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报告送出日期:二〇一六年七月二十日

重要提示
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基金管理人承诺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,不以虚假净值和业绩数据进行宣传推介。

Table with 2 columns: 主要财务指标, 报告期(2016年4月1日-2016年6月30日). Rows include 1.本期已实现收益, 2.本期利润, 3.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, etc.



注:1.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8月4日生效。
2.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,本基金基金合同期为6个月。截至报告期末,本基金的各项投资均符合基金合同关于投资范围及投资限制的规定,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投资限制的情况。
3.本基金管理人无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情况。